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南糖 公告编号:2020-012
债券代码:114276 债券简称:17南糖债
债券代码:114284 债券简称:17南糖02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3月9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拟挂牌转让参股公司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48.03%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挂牌转让参股公司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48.03%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2、《关于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南宁天然纸业有限公司90.79%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南宁天然纸业有限公司90.79%股权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南糖 公告编号:2020-013
债券代码:114276 债券简称:17南糖债
债券代码:114284 债券简称:17南糖02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3月9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

会议召开的方式:通讯方式。
3、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2、《关于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南宁天然纸业有限公司90.79%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南宁天然纸业有限公司90.79%股权的议案。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南糖 公告编号:2020-014
债券代码:114276 债券简称:17南糖债
债券代码:114284 债券简称:17南糖02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参股公司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48.03%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糖业”或“公司”)拟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参股公司南宁市八鲤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鲤建材”)48.03%股权;
(二)本次挂牌仅为信息披露,不构成交易要约。公司将在评估工作完成备案后,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披露相关进展;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拟挂牌转让的标的为公司持有的八鲤建材48.03%的股权。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八鲤建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资产总额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9年度
资产总额 700.81 1,144.27 597.33
负债总额 1,144.27 874.30
应收款项总额 17.83 22.47

(二)南宁糖业对八鲤建材无相关担保、委托理财、资金占用情况。
(三)南宁糖业未委托八鲤建材理财。
(四)南宁糖业未委托八鲤建材提供财务资助。
六、本次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八鲤建材职工安置。
七、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权转让正式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挂牌完成确定最终受让方,满足所有生效条件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因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受让方暂不确定,无法判断是否涉及关联交易,如果经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受让方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将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最近两年的财务情况
八鲤建材近两年财务状况如下:(最近一年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9年度
资产总额 4,152.24 3,608.10
负债总额 14,796.49 14,762.43

(二)南宁糖业对八鲤建材无相关担保、委托理财、资金占用情况。
(三)南宁糖业未委托八鲤建材理财。
(四)南宁糖业未委托八鲤建材提供财务资助。
六、本次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八鲤建材职工安置。
七、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权转让正式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挂牌完成确定最终受让方,满足所有生效条件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南糖 公告编号:2020-015
债券代码:114276 债券简称:17南糖债
债券代码:114284 债券简称:17南糖02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南宁天然纸业有限公司90.79%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糖业”或“公司”)拟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南宁天然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纸业”)90.79%的股权;
(二)本次挂牌仅为信息披露,不构成交易要约。公司将在评估工作完成备案后,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披露相关进展;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拟挂牌转让的标的为公司持有的天然纸业90.79%的股权。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天然纸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资产总额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9年度
资产总额 4,152.24 3,608.10
负债总额 14,796.49 14,762.43

(二)南宁糖业对天然纸业无相关担保、委托理财、资金占用情况。
(三)南宁糖业未委托天然纸业理财。
(四)南宁糖业未委托天然纸业提供财务资助。
六、本次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天然纸业职工安置。
七、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权转让正式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挂牌完成确定最终受让方,满足所有生效条件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0-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2,00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05%。
二、截至2020年3月11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拟回购注销的标的为公司持有的天然纸业90.79%股权。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天然纸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元股,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于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17年12月4日上市。
5. 2018年7月2日,公司向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确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7月2日,同意公司向19名激励对象授予94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63元/股。
6. 2018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议案》。

或“不合格”,董事会回购注销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共19.2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05%。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1.回购注销的原因及回购数量
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由于首次授予部分的1名激励对象2018年度业绩考核为“合格”,公司应回购注销其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的20%,即限制性股票1.20万股;首次授予部分1名激励对象2018年度业绩考核为“不合格”,公司应回购注销其全部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即限制性股票18.00万股。
三、回购价格
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三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之“一、回购价格”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

并,出具了XYZH2020BJA140003号验资报告。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边先生、苏九杰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9.20万股。
截至2020年3月11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的限售股份数量为3,924,398,9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9949%。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二日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高股份”或“发行人”)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销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业务办理指南(2018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可转债”)。

30%时,主承销商将自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3. 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内(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申购、承销、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购。
4.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
5. 中签号码公布后,投资者持有多个认购账户的,其任何“一个”中签号码或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
6. 中签号码公布后,投资者持有多个认购账户的,其任何“一个”中签号码或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
7. 中签号码公布后,投资者持有多个认购账户的,其任何“一个”中签号码或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0-015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李根国先生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李根国先生通知,获悉李根国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3月11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注:上表中限售股份系李根国先生因其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而产生的高管锁定股。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2日